

資訊科技及通訊業標準說明  
能力單元

1. 名稱	為營運提供保安服務
2. 編號	ITSWOS521A
3. 應用範圍	為機構的資訊科技操作運提供保安管理服務時，按照現行的保安政策和指引，計劃、執行、操作和管理在基礎建設環境的保安服務 [營運與支援 - 保安管理服務]
4. 級別	5
5. 學分	3
6. 能力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<u>表現要求</u></p> <p>6.1 具備保安管理操作環境的知識 有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▪ 瞭解來自管理層的保安政策和指引</li> <li>▪ 認識在保安管理過程中，保密、完整性及可用性對業務的重要性</li> </ul> <p>6.2 瞭解保安管理程序的目的和做法 有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▪ 說明最基本需要，保護業務資訊以對抗潛在的風險</li> <li>▪ 採用保安管理程序的原則和其最佳做法</li> </ul> <p>6.3 計劃和執行基礎建設環境的保安服務 有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▪ 設立一套實際和有效率的政策和程序，控制和管理基礎建設環境的保安工作</li> <li>▪ 訂定保安管理程序</li> <li>▪ 制訂一套保安控制計劃</li> <li>▪ 向管理層尋找支援以執行保安措施</li> <li>▪ 制定安全基礎建設環境的結構</li> </ul> <p>6.4 操作和管理基礎建設環境的保安服務 有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▪ 執行保安管理程序以保護基礎建設</li> <li>▪ 監督和操作控制基礎建設環境的保安系統</li> <li>▪ 按照已建立的程序管理保安系統</li> </ul> <p>6.5 以專業方式為基礎建設計劃、執行、操作和管理保安服務 有能力運用行內最佳做法和緊貼本地和國際標準</p>
7. 評核指引	上述能力單元之綜合能力要求為計劃、執行、操作和管理基礎建設環境的保安工作。

備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 假設參與者具備廣泛的資訊科技及其應用的知識</li><li>2. 上述能力單元包含 ITIL® 保安管理服務的基礎建設環境的計劃和操作</li></ol>
----	--